

隶源基首饰（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陈晋榕、李美如质押 4,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07%。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4,5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25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借款担保，质押权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若用于融资，说明融资金额、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

本次股权质押系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进行贷款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本次股权质押结合陈晋榕、李美如个人房产抵押担保。

（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质押属于股东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

化。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一) 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一

股东姓名(名称)：陈晋榕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如有)：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73,966,000，50.44%

股份限售情况：70,475,000，48.05%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4,500,000，9.89%（此处不包括已解除质押的股数）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如适用）：2016年10月20日，陈晋榕将持有的500万股股权质押给王园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本次质押股份于2017年11月8日解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股权解除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2017年2月13日，陈晋榕将持有的750万股股权质押给云南瑞丽南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2017年11月24日，陈晋榕将持有的400万股股权质押给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股权

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二

股东姓名(名称)：李美如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如有)：副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3,500,000，9.21%

股份限售情况：10,125,000，6.90%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500,000，1.02%（此处不包括已解除质押的股数）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股权质押协议 （二）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隶源基首饰（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9日